110學年度第2學期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運動中心報名表

說明：

1. 每學期從開學日後一週起至期末考前一週止，期限內於開放時間不限次數使用。
2. 以上限本人使用。若發現外借，除本人立即停用外，且已繳之費用概不退還，本人及借用人皆禁止申辦一年。
3. 凡本中心學年及學期會員皆可免費使用「身體組成分析儀」（學期者為6次），使用第7次以上每次酌收使用費：學生50元/次，非學生100元/次。須先預約登記。
4. 本中心會員可使用所有設施，到期後須再重新申請。
5. 建立會員資料需現場拍照及綁定卡片，並註明使用之對象，請選填符合身分之項目，若發現使用證與身份不符者，除註銷證件外，並禁止申辦使用證一年。

編號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屬身分請打勾 |  □學生 □教職員工及眷屬 □澎湖縣民 | 繳費方式 | * 月□學期
 |
| \*姓 名Name |  | \*性 別Gender | 男M 女F |
| 身分證字號ID Number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生 日Date of Birth | 年 月 日 |
| \*員工編號／學號Employee / Student Numbers |  | E-mail |  |
| \*服務單位／系級Office / Department |  | 聯絡電話Contacts |  |
| 緊急聯絡人Emergency Contact |  | 電 話 |  |
| 注意事項 | 關於您填報的個人資料，本中心1.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蒐集、處理與利用，且已採取適當之安全維護措施。2.僅使用於本中心相關事項，並且絕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傳輸給第三方。3.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完整的個人資料，將導致報名程序無法完成，影響您參與本課程之權益。如有任何建議指教，或您欲行使個資請求權，請聯絡本組電子郵件s2s2s2guy@gms.npu.edu.tw或來電(06)926-4115#1239告知。本人同意本表由體適能運動中心於執行計畫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與利用學員簽章  |
| 承辦人簽章 |  | 應繳費用 |  | 收費簽章 |  |
|
| 備 註 | 1.眷屬請在**服務單位**寫上眷屬姓名及服務單位。2.**通行證需憑報名表（包括使用須知、身體活動調查表及報名表）至體育組或體適能中心進行卡片綁定（未綁定通行證前需憑學生證/員工證，及繳費收據入場使用）。** |